

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
秘書戴燕萍小姐
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

我從[平等機會委員會事件獨立委員會的報告]中留意對平機會有如下的批評：

公開和透明是良好機構管治的基本原則。平機會如缺乏透明度，便容易令社會上出現種種揣測，而管治委員會內部、平機會職員之間也會產生猜疑和揣測，以致削弱本身的公信力和效率。正如人力資源管理檢討報告所述，平機會員工的背景各有不同，因此，平機會內存在小圈子和次文化。對於一個以人爲本、促進包容和諧、鼓勵和解的機構來說，這現象並不理想。

從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報章得知，平機會被揭有關一名高級職員之招聘程序。

因事件涉及公眾利益及公帑，請**貴委員會**在即將召開的會議，就這宗聘用事件作出調查，還公眾及不獲聘用之人仕真相及公道。

市民
陳亦文